



中共夏邑党史 大事记

(1949.10 ~ 2000.12)

中共夏邑县委党史研究室编著

主 编 卢子奇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

(1949.10—2000.12)

卢子奇 主编

中共夏邑县委党史研究室编著

(豫)新登字 01 号

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

(1949.10 - 2000.12)

主 编 卢子奇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12.75

字数 266 千字 印数 1——1500 册

2001 年 12 月第一版 2001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ISBN7—215—02897—6/D591

定 价:46.00 元

中共夏邑县委党史征编委员会

主 任	王秀玉		
副主任	欧阳明	丁繁华	郭亚平
委 员	卢子奇	赵云峰	李 伟
	张林生	肖献跃	孙宗华
	李家峰	朱 辉	张金榜
主 编	卢子奇		
副主编	韩永胜	班玉祥	何新明
编 辑	刘瑞霞	张彦魁	邵 丽

序

中共夏邑县委书记 张宪中
夏邑县人民政府县长 蒋美兰

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 80 周年之际,县委党史研究室组织编写了《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1949.10~2000.12)》(以下简称《大事记》),为全县人民特别是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学习地方党史提供了一本好教材。

《大事记》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为主线,以贯彻落实党在各个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领导群众的实践活动为基本内容,全面系统地记述了 50 多年来,夏邑县委带领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光辉而曲折的战斗历程,客观真实地反映了为建设新中国,夏邑党和人民做出的巨大贡献与取得的伟大成就,同时也客观地记述了“左”倾错误曾给夏邑各项事业带来的危害及教训。

新中国成立后,在以毛泽东同志为首的党中央领导下,夏邑县委带领全县人民迅速地完成了恢复国民经济的艰巨任务,胜利地进行了土地改革、镇压反革命和抗美援朝运动。按照党的过渡时期的总路线,成功地进行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三大改造。党的“八大”以后,开始全面进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使工农业生产和各项事业有了很大发展。五十年代后期开始,党在经济建设指导思想上出现了急于求成的“左”倾错误。在“左”倾错误的影响下,夏邑党组织也经历了“大跃进”和“文化大革命”的严重挫折,这两次大的失误和反“右”斗争及“四清”运动的

扩大化,都给夏邑党的工作和各项事业造成了严重损失。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认真总结了历史的经验教训,端正了指导思想,实现了建国以来我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在新的历史时期,在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第二代领导集体和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的坚强领导下,县委和各级党组织领导全体党员和全县人民解放思想,拨乱反正,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沿着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取得新的成就,各项事业不断开创新的局面。

早在1942年,毛泽东就曾指出:“如果不把党的历史搞清楚,不把党在历史上所走的路搞清楚,便不能把事情办得更好……把党的路线、政策的历史发展搞清楚,这对研究今天的路线政策,加强党内教育,推进各方面的工作,都是必要的”。邓小平指出:“总结历史是为了开辟未来”。江泽民强调说:“学习理论要同了解历史实践、总结历史经验结合起来。我们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历史,是一部蕴含和体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的活生生的教科书。”党的三代领导人的这些精辟论述,对于我们学习和研究党的历史,充分发挥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提高党的执政水平,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事业推向前进,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党史是一面镜子,我们要发挥好党史资政育人的作用,用党的伟大成就激励人,用党的成功经验教育人,用党的历史教训警示人。全县各级党组织要认真组织党员、干部好好学习这本书,把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推向一个新阶段,进一步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奋力拼搏,为建设繁荣富强的夏邑而继续谱写新的历史篇章!

相信《大事记》一定会起到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

2001年10月

出版说明

一、《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1949.10~2000.12)》是继《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1921~1949)》出版后的续编本,截止时间为2000年12月,以后的续写。

二、本书收录了从1949年10月至2000年12月间发生在夏邑的一些重要事件:中共夏邑县委领导全县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重大活动,制定的方针、政策和实施措施;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方面的重要情况及结果;经济、科技、教育、文化、卫生和民族宗教等方面的重大活动及成就,历年来国民经济主要数据和必要的对比;区域变更和党政军机关的设立、合并、撤销与县委、县政府等主要领导人的变动情况;中央省市(地)主要领导人和知名人士在夏邑的活动;部分出席国家级、省级的劳动模范、先进人物和有重大贡献或影响的人物事迹;出现在夏邑的重大自然灾害及党组织领导群众抗灾救灾的情况。

三、全国、全省、全市(地)党史中的大事,与夏邑党史有直接关系的作背景交待,不单独列条。

四、本书以编年体为主,按事件先后发生顺序逐年逐月逐日记述;一些时间跨度大、内容较多的事件用记事本末体记述;对少数具体日期不清的事件或贯穿全年全月且只记结果的事件,则只记月份年份,并排于月末年末;

事件发生的时间与上条相同,条头字样为“是日”。

五、本书共分四个时期: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时期(1949年10月——1956年9月);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56年10月——1966年4月);“文化大革命”及“文革”后徘徊时期(1966年5月——1978年11月);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8年12月——2000年12月)。

六、本书中涉及的组织机构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以后用简称,领导人第一次出现带职务,以后一般不再带职务。

七、本书注释采用文内注。同一术语多次出现,仅在第一次出现时加注。

八、为便于查阅,在单页码书眉注明当页所载第一条目大事发生的年月。

九、本书国民经济统计数据由县统计局提供。采用数据绝对数字均为现价,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的增幅是按可比价计算的,其余指标的增幅均按现价计算;94年及以前为老口径财政收入,95年及以后为新口径财政收入。

目 录

目 录

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时期

(1949.10 ~ 1956.9)

1949 年	(1)
1950 年	(2)
1951 年	(10)
1952 年	(15)
1953 年	(20)
1954 年	(25)
1955 年	(30)
1956 年	(38)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6.10 ~ 1966.4)

1956 年	(44)
1957 年	(46)
1958 年	(51)

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

1959 年	(60)
1960 年	(65)
1961 年	(70)
1962 年	(73)
1963 年	(77)
1964 年	(80)
1965 年	(83)
1966 年	(87)

“文化大革命”及“文革”后徘徊时期

(1966.5 ~ 1978.11)

1966 年	(89)
1967 年	(92)
1968 年	(95)
1969 年	(98)
1970 年	(100)
1971 年	(102)
1972 年	(104)
1973 年	(106)
1974 年	(111)
1975 年	(114)

目 录

1976 年.....	(116)
1977 年.....	(118)
1978 年.....	(120)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8.12 ~ 2000.12)

1978 年.....	(123)
1979 年.....	(124)
1980 年.....	(128)
1981 年.....	(132)
1982 年.....	(136)
1983 年.....	(142)
1984 年.....	(145)
1985 年.....	(152)
1986 年.....	(165)
1987 年.....	(169)
1988 年.....	(174)
1989 年.....	(184)
1990 年.....	(192)
1991 年.....	(197)
1992 年.....	(205)

中共夏邑党史大事记

1993 年.....	(216)
1994 年.....	(231)
1995 年.....	(245)
1996 年.....	(270)
1997 年.....	(298)
1998 年.....	(319)
1999 年.....	(347)
2000 年.....	(373)

附录:历任县委书记一览表	(398)
---------------------------	--------------

历任县长(革委会主任)一览表	(399)
----------------------	-------

后记	(400)
----------	-------

由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转变时期

(1949年10月~1956年9月)

1949年

10月1日 夏邑县党、政、军、工商各界人士在县城东关露天剧场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人们笑容满面,兴高彩烈,载歌载舞,欢呼“中华人民共和国万岁”、“中国共产党万岁”、“毛主席万岁”等口号。县委号召全县人民开展生产自救、剿匪反霸,继续支援前线,解放全中国。

10月 中共夏邑县委、夏邑县人民政府由建国前延续而来,隶属于中共商丘地委、商丘行政区专员公署,机关驻地县城里(旧城)。刘冀烽、张锐分别任县委书记、县长,县委设秘书室、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部门;县政府设秘书室、民政科、公安局、司法科、财粮科、税务局、邮政局、教育科、中国人民银行夏邑县支行、工商行政管理科等职能部门;下辖一区(城厢)、二区(胡桥)、三区(会亭)、四区(桑固)、五区(陇海)、六区(王集)、七区(太平)、八区

(孔庄)等八个区委、区公所。地方武装为夏邑县大队。

11月18日 夏邑县第一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旧城东关福音堂召开,出席代表268名。会议结合当时形势,着重研究了生产渡荒问题,同时检查干部作风。刘冀烽当选为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常务委员会主任委员。

12月29日 县委对农村党员进行登记。全县农村共有党员202人。

1950年

1月10日 中共夏邑县委召开土改试点工作总结会。会议总结了试点区的土改工作经验,指出下一步的主要工作是:依靠贫雇农,深入发动群众,迅速开展面上的土改。会后立即开展了30个乡的土改工作。因这次土改采取召开群众大会,地主自报土地,调济余缺,没有深入开展串联诉苦和激烈斗争,被上级斥为“和平土改”。

1月12日 夏邑县第一届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在县旧城召开,出席代表225名。中心内容是研究土地改革、生产渡荒工作和选举出席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

1月31日 《全国税收实施要则》开始在夏邑县实施。

1月 胜利折实公债由人民银行夏邑县支行代理发行。此公债以财政信用方式,以实物为计算标准,每份含大米6斤,面粉1.5斤,细布4尺,煤炭16斤,分五年还本付息。全县认购额折合人民币2.97万元。

2月3-5日 夏邑县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召开。出席代表192人。刘冀烽作了《县、区召开农民代表会中几个问题的报告》。大会通过了《夏邑县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决议案》。《决议》指出当时的中心任务是清匪反特、反霸、减租、土地改革、生产渡荒,并对应注意的一些政策性问题和具体措施作了说明。会议选举建立了夏邑县农民协会,孙立胜当选为主任。

2月8日 县委召开群众工作会议。会议总结全县一个多月以来的反霸、土改工作,从六个方面提出了改进工作的方法、措施及应注意的问题:1、从反霸、反破坏入手发动群众进行土改;2、整理扩大队伍;3、放手发动群众;4、反霸后立即进行诉苦、划阶级;5、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6、点面结合,波浪发展。

2月 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成立,组织部长左树屏兼书记。

年初 全县各区完小和乡小开办冬学。到4月15日,全县八个区开办冬学78班,有学员3968人。年底,全县有17522人参加冬学学习。冬学以识字为主,个别学校开设珠算和其它课程,结合文化学习,冬学还对学员进行政治教育。

3月10-16日 县委召开群众工作会议。县、区、乡216名干部参加了会议。会议着重解决干部在新形势下的思想认识问题,加深对新政策、新精神的理解,即切实依靠贫雇农,团结中农,有步骤、有区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和发展农业生产的总政策、总路线,同时安排了渡荒、春耕生产等工作。

3月 县委设立政策研究室。

春 全县开展以生产自救和以工代赈为主的生产救灾工作。政府动员全县人民兴修水利,修桥补路,使战争年代遭受破坏的交通水利得以迅速恢复;调拨大批粮食,按劳动量大小发放救济粮,解决了群众的口粮问题。这项工作的开展,为稳定社会秩序,发展生产创造了条件。

4月 夏邑县贸易公司成立,这是全县第一家国营商业。

5月19-21日 夏邑县第一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在县旧城召开,出席代表172名。会议听取张锐传达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议案,宣传土地改革政策,总结本县春季生产渡荒和土改工作,研究农业税征收政策和克服财政困难的办法。根据本县具体情况,会议作出《关于保护麦收秩序》、《关于土改区青苗处理问题》、《关于克服财政困难,加强税收工作,完成征粮任务》和《关于继续贯彻生产渡荒精神、扩大再生产、防备灾荒》等四项决议。

5月 县人民政府设立建设科,次年10月,更名实业科。1952年12月恢复原名,1954年6月改称农林科。

5月 夏邑县大队升编,县委、县政府建立夏邑县人民武装委员会,张锐兼任主任,刘冀烽兼任政委。10月,为加强对民兵工作的领导,县委、县政府成立夏邑县民兵支队。

6月 县委为加强对工人的领导,成立了夏邑县工会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副县长冯瑞祥为主任。

7月1日 为便于广大人民群众对共产党作为执政党进行监督,更好地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根据中央有关精神,中共夏邑县委开始执行公开建党的方针,县直机关党支部逐步公开活动。县委组织部于本月中旬印发了《公开建党的经验介绍》,方法是先挂毛主席像,公开党员名单;再召开党员、团员和非党员大会。公开建党是党的历史上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

7月 县人民政府发布《禁烟禁毒令》。其后,全县大张旗鼓地开展禁烟禁毒工作。1952年,全县开展群众性禁毒活动,审理毒品犯62人,收缴鸦片473两,烟具18件,1954年7-11月,又在济阳区东皋、何寨、徐窑等七个乡开展禁毒活动,先后逮捕毒品犯59人,收缴鸦片5000两,烟具60件,黄金306两,银元97块,县人民政府两次召开公审大会,对两名罪大恶极又拒不悔改的毒品首犯处以极刑,对五名罪行较重的处以长期徒刑,四名有立功表现者,当场释放。此后,吸毒现象逐渐绝迹。

7月 县委根据省委会议精神,召开区委书记、区长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省委确定的下半年以剿匪反霸为